

cmchao / February 04, 2012 03:16PM

[庫巴之火：以同理心面對多元的社會](#)

庫巴之火：以同理心面對多元的社會

2012-2-02 22:25 作者：巴蘇亞·博伊哲努（浦忠成）

日前照例晨跑，跑到百齡運動場邊的堤防，堤防上照例有推著輪椅帶或扶著老人散步、活動的外籍勞工，而跟平常不同的是，那天早晨她們聚集一起，七嘴八舌的不知道說什麼，大家似乎都很緊張。跑近一看，原來其中她們有一個人推著的輪椅上的老人似乎身體很不舒服，臉色蒼白，氣息無力，而她們剛好沒有手機可以聯繫老人的家屬。

很快將手機交給她們連絡，同時趕緊協助她們儘速將輪椅推向交通便利的道路，以方便萬一需要救護車急送時可以應變。將老人護送到堤防下的道路之後，他似乎感覺好轉一些，家人也在不久後帶著藥來到現場，可以順利回家，結束一場虛驚。

此事可以說明：有很多原本是「非我族類」的外人，已經跟台灣社會有極為緊密的關係；他（她）們照顧、照護我們的長者或孩童，或者參與工廠的生產線，或者參與各地的公共工程，或者在各類場所服務國人。台灣已經是多元族群文化的複雜社會。

面對這樣多元而複雜的社會，作為國家的文官，尤其是高階的公務員，必須要有多元文化的素養，才能以同理心採取尊重、寬容的態度面對各類身分的人或群體，並處理各式各樣的事務。

台灣社會上存在著河洛、客家、戰後來台的各省籍住民、原住民族群、身心障礙者、第三性、遊民、外勞、外籍配偶等在血緣、身體、國籍、身分、工作屬性不同的分類群體；這些不同屬性的群體都可能具有自己特殊的弱勢條件與需求，如果在政策制定與執行的過程，這些條件與需求被忽略了，勢將造成嚴重的影響。

譬如近年來西拉雅族積極尋求正名，回復原住民身分；阿美族在新店溪、大漢溪形成的「違章建築」社區；同性戀者仍然遭受歧視、遊民處處遭到嫌惡與驅逐，而外籍配偶如何適應台灣社會，以及衍生的就學、謀職的限制、外勞工作環境條件差及管理機制的不完善等爭議；身分不明的泰北國軍後裔、居台藏人等，以及已經開放來台就學的陸生面臨的語文及生活調適等，均有其各自的背景因素。

如果沒有多元文化的素養、族群關係的認知，就很容易拘泥於法規，而難以採取權宜、彈性的方法處置，如此不徒造成人民與政府的對立、衝突，也會耗損社會的和諧。

當今執政者強調的公務員核心倫理的「關懷」，本質上就涵括對於社會不同弱勢或文化背景差異的族群的寬容與特殊性對待。缺乏關懷，就無法以同理心去體會不同的弱勢與文化差異族群所承受的悲苦，反而會顯露出自大、傲慢與歧視的言行。

譬如曾有民意代表，在議場主張某些弱勢族群不該育養子女；或者媒體曾披露，有高階公務員發表歧視外籍配偶母國文化習俗的言論，主張女性擔任軍警、調查員人數太多；或者有些用人部門禁止殘障人士參與某些考試之類。

習俗的產生有其歷史背景與自然環境的原因，人生而依附於某一文化，並且陶養一種認知與習性也非可以選擇的事，所以處在多元族群文化的社會，嘗試了解、尊重差異、寬容相待，殆為超越隔閡，累積和諧資本的不二門徑。

（文化大學兼任教授）